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中華民國 110 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編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目 次

一、總說明.....	1
二、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預計表.....	9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10
(三)淨值變動預計表.....	11
三、明細表	
(一)收入明細表.....	12
(二)支出明細表.....	13
(三)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16
(四)財產目錄.....	17
四、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18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19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20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 (一) 立法院於 7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報告注意事項分辦表中提示「輔導海外僑資事業，以與我國經濟、貿易、金融政策，發生密切聯繫，對於提昇我國經濟效益之影響，至深且鉅。應於以後會計年度，寬列預算，切實推動辦理，以收宏效」。
- (二) 行政院依據上揭提示交由僑務委員會、財政部等相關單位研討可行方案，於民國 75 年 10 月 1 日函示同意照財政部 75 年 8 月 7 日會商結論辦理，並於 77 年 6 月 11 日以台(77)僑字第 15402 號函指示僑務委員會、財政部訂定捐助章程，依法設立「財團法人華僑貸款信用保證基金」。
- (三) 本基金依據財政部 77 年 7 月 6 日台財融 770238641 號核准函於 77 年 7 月 18 日向臺北地方法院辦理法人設立登記，成立「財團法人華僑貸款信用保證基金」，並開始營運。
- (四) 經多年之運作後，本基金保證之對象已頗為廣泛，為使基金名稱與實際涵蓋之保證對象更為周全，於 96 年 10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更名為「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並依規定程序修改章程及相關規定，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定及送臺北地方法院裁定後，臺北地方法院於 97 年 5 月 26 日核發變更登記證書。
- (五) 本基金業務由成立初期辦理對僑民之信用保證，歷經多年之發展，將業務擴及對東南亞臺商、全球臺商提供信用保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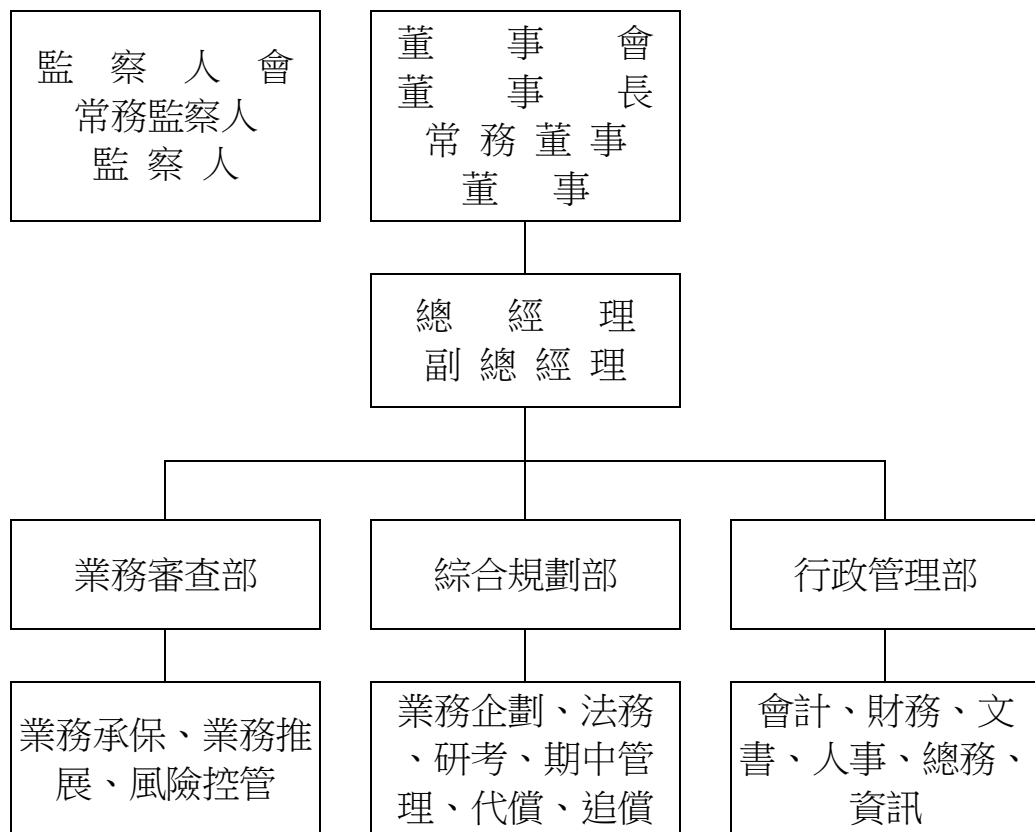
二、設立目的

本基金設立之目的，在提供信用保證，以協助僑民、僑營事業及海外臺商

事業，獲得金融機構或租賃公司之授信及機器租賃。

三、組織概況

- (一) 依據本基金捐助章程規定，本基金設董事會，置董事 7 人至 11 人，並由董事互選產生常務董事 3 人至 5 人，再由常務董事互選 1 人為董事長，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基金；另設監察人會，置監察人 3 人至 5 人，負責監督本基金業務及財務，由監察人互選 1 人為常務監察人。
- (二) 依據本基金組織規程規定，本基金置總經理 1 人，秉承董事長之命及董事會決議綜理基金事項，置副總經理 1 人至 2 人輔助之，其下設業務審查部、綜合規劃部及行政管理部，分別掌理有關事務。
- (三) 本基金組織系統圖如下：



貳、工作計畫

一、計畫名稱：110 年度信用保證業務營運目標及營運計畫。

二、計畫重點：

(一) 營運目標

本基金 110 年度營運目標擬訂為保證貸款金額 1 億 8,000 萬美元，其主要考量因素如次：

1. 國際貨幣基金(IMF)發布世界經濟展望報告指出，由於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全球，預計 2020 年全球 GDP 為負 3%，創近 90 年最低，2021 年全球經濟不可能復甦，並強調貿易保護主義將帶來危機。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預測 2021 年若新冠肺炎疫情受到控制，全球 GDP 為可望回升成長 5.2%，否則可能僅成長 2.8%。世界銀行(World Bank)最新報告則指出，今年全球 GDP 將萎縮 5.2%，儘管各國皆提供巨額支持，但仍造成全球自 1870 年以來最大之經濟崩潰，2021 年可能會反彈 4.2%，但若疫情未獲控制，可能出現更差的情況。
2. 經參酌整體經濟環境及業務發展趨勢，擬訂 110 年度營運目標為保證貸款金額 1 億 8,000 萬美元，與 109 年度相同。

(二) 計畫內容及執行方式

1. 積極配合政策推展保證業務

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加強辦理新南向專案貸款保證業務，以協助僑臺商順利籌措經營所需資金，強化其在新南向國家之競爭力，落實政府政策。同時配合僑務委員會之僑生政策，加強辦理僑生技職專班就學貸款保證業務。

2. 加強業務宣導

(1) 積極拜訪承辦銀行

加強與各承辦銀行合作推動本基金業務，110 年度預計拜訪國內外承辦銀行 125 家次，共同推動海外信保業務並提升送保案

件品質。

(2) 辦理保證業務說明會

為使承辦銀行充分了解海外融資保證之作業與流程，以及對海外僑臺商宣導本基金功能，110 年度預計辦理 55 場次之保證業務說明會或座談會。

(3) 加強海外訪宣

本基金保證對象分佈海外各地，為加強保證業務宣導，並配合相關僑臺商組織之會議期間，向各地主要僑界領袖宣導基金功能，同時聯繫海外承辦銀行，促使其積極辦理保證業務，110 年度將派員赴海外訪宣，拜訪承辦銀行及僑臺商客戶及僑臺商組織等，以瞭解業務推動情形，並廣徵改進之意見。

(4) 參加各項座談或研習活動

為加強宣導本基金保證功能，將配合派員參加僑務委員會主辦之各相關研習會，向返臺參加會議之僑、臺商進行宣導說明。並參加相關機構及團體舉辦之會議或課程等，加強業務宣導。

(5) 運用數位平臺加強聯繫與宣導

為使僑臺商更多更快認識基金，將運用數位平臺加強與僑臺商溝通聯繫，縮短與全球各地僑臺商時間及空間之距離，提供便利連結服務。

3. 加強風險控管

(1) 監控承辦銀行送保案件品質，對於新發生之逾期案件，即時了解其原因並促其與債務人協議分期清償，並對主、從債務人之財產及時採取保全措施，以維債權。

(2) 有鑑於新冠肺炎疫情尚未完全消退，當前全球經濟環境險峻，經濟大國互有貿易衝突，進而影響本基金保證客戶之營運，爰對送保案件將審慎核保，並密切注意全球經濟及金融情勢，掌握個別國家風險及產業變化，並就個案之借款人資力、資金用途、還款來源、債權保障及未來展望，依授信 5P 原則確實評

估，提升保證品質，降低保證風險，逾期比率不超過 1.3%。

4. 加強財務收入

(1) 增加保證手續費收入

積極推動保證業務，增加保證手續費收入，全年預估保證手續費收入 2,681 萬 4 千元。

(2) 加強代償後之追償工作，增加追償收回績效

a. 追蹤控管代償案件債權憑證時效。

b. 核對帳卡收回情形。

c. 洽請承辦銀行查詢債務人財產所得，其有我國身分證號者，查詢國內歸戶財產所得，執行求償。

d. 洽請承辦銀行積極與債務人洽談和解或協償方案，增加收回金額。

e. 預估全年收回 300 萬元。

(3) 加強資金運用效益

在考量資金安全性、收益性及流動性之原則下，於資金運用規定範圍內，審慎運用配置，增加收益，全年預估利息收入 2,010 萬元及投資收益 100 萬元。

(4) 年度除爭取政府捐贈 1,999 萬 4 千元外，預估金融機構捐贈收入 100 萬元。

(5) 除上述加強財務收入外，將擲節開支費用，預估收支相抵後賸餘 1,065 萬 5 千元。

5. 修訂相關規章

適時修訂保證業務相關規定及基金內部相關規範，以應業務發展需要。

6. 提升員工專業能力

(1) 舉辦員工在職訓練課程，共同學習，汲取新知，增強工作績效及專業能力。

(2) 持續派員參加各訓練機構舉辦之業務相關研習課程，以吸收專

業知識，並可與其他金融機構同業相互交流。

三、經費需求：為有效執行工作計畫，年度所需業務費用估列 2,468 萬元、管理費用估列 1,657 萬 9 千元，合計 4,125 萬 9 千元。

四、預期效益：本年度預估協助僑民、僑營事業及臺商事業，自金融機構取得貸款 1 億 8,000 萬美元，供創業或營運周轉或購置、興建廠房、更新機器設備，提升經營效能，促進事業發展，拓展我國海外經貿實力。此外，將配合政策，提供僑生就學貸款保證，及如遇僑居地發生天災劇變時，將積極協助僑、臺商取得重建資金，重建事業與家園。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本年度保證業務收入 2,981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06 萬 6 千元，減少 125 萬 2 千元，約 4.03%，主要係代償之債權於海外追償不易，在國內對債務人所清查之財產亦日漸減少，致收回呆帳減少。
- (二) 本年度財務收入 2,11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720 萬 5 千元，減少 610 萬 5 千元，約 22.44%，主要係存款利率大幅調降，致利息收入減少。
- (三) 本年度受贈收入 1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00 萬元，減少 700 萬元，約 87.50%，主要係配合新南向專案之公民營銀行捐款多已陸續到位，爰年度受贈收入減少。
- (四) 本年度保證業務費用 2,468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365 萬 8 千元，增加 102 萬 2 千元，約 4.32%，主要係因應近年業務成長之需，增編 1 員額。
- (五) 本年度管理費用 1,657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44 萬 5 千元，增加 13 萬 4 千元，約 0.81%。
- (六) 以上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1,065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616 萬 8 千元，減少 1,551 萬 3 千元，約 59.28%，主要係受贈收入及利息收入減少。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02 萬 9 千元。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7 萬 4 千元，係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 萬 4 千元及無形資產 78 萬元。
-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99 萬 4 千元，係預計主管機關捐贈基金。
-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2,100 萬 9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 億 8,611 萬 8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4 億 712 萬 7 千元減少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23 億 2,321 萬元，加計本年度捐贈基金增加數 1,999 萬 4 千元及本年度賸餘 1,065 萬 5 千元，期末淨值為 23 億 5,385 萬 9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 108 年度決算結果：

- 1. 保證業務收入決算數 4,348 萬元，較預算數 2,739 萬 3 千元，增加 1,608 萬 7 千元或增 58.72%，主要係積極推動業務及清理債權，保證手續費收入及收回呆帳增加。
- 2. 財務收入決算數 2,891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2,589 萬 5 千元，增加 301 萬 7 千元或增 11.65%，主要係利息收入隨營運資金增加而增加。
- 3. 受贈收入決算數 1,100 萬元，達預算數 100%，係承辦銀行捐贈款。
- 4. 保證業務費用決算數 4,276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2,451 萬 2 千元，增加 1,825 萬元或增 74.45%。
 - (1) 提存保證責任準備決算數 2,168 萬 4 千元，主要係因承做量增加，為強化風險承擔能力，補提保證責任準備。
 - (2) 業務費用決算數 2,107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2,451 萬 2 千元，減少 343 萬 4 千元或減 14.01%，主要係擲節各項費用所致。
- 5. 管理費用決算數 1,182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550 萬 4 千元，減少

368 萬元或減 23.73%，主要係摺節各項費用所致。

6. 財務費用決算數 231 萬元，主要係外幣資產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虧損。

7.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2,649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2,427 萬 2 千元，增加 222 萬 4 千元或增 9.16%。

(二) 108 年度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全年度共辦理保證案件 775 件，融資金額 2 億 4,966 萬美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33.30%，並達成年度營運目標融資金額 1 億 6,600 萬美元之 150.40%，對協助僑、臺商在海外之事業經營，甚有助益，且達成基金設立目的。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 保證業務收入 1,712 萬 6 千元，達全年度預算數 3,106 萬 6 千元之 55.13%。

(二) 財務收入 1,331 萬 9 千元，達全年度預算數 2,720 萬 5 千元之 48.96%。

(三) 受贈收入 1,800 萬元，達全年度預算數 800 萬元之 225%。

(四) 保證業務費用 762 萬 3 千元，達全年度預算數 2,365 萬 8 千元之 32.22%。

(五) 管理費用 587 萬 7 千元，達全年度預算數 1,644 萬 5 千元之 35.74%。

(六) 以上收支相抵後賸餘 3,494 萬 5 千元，達全年度預算數 2,616 萬 8 千元之 133.54%。

伍、其他

承諾事項暨或有負債：110 年 12 月 31 日預計承諾之保證餘額為 49 億 4,488 萬 9 千元；預計動用之保證餘額為 31 億 7,264 萬 1 千元。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83,392	100.00	收入	51,914	100.00	66,271	100.00	-14,357	21.66	詳收入明細表。
83,392	100.00	業務收入	51,914	100.00	66,271	100.00	-14,357	21.66	
43,480	52.14	保證業務收入	29,814	57.43	31,066	46.88	-1,252	4.03	
28,912	34.67	財務收入	21,100	40.64	27,205	41.05	-6,105	22.44	
11,000	13.19	受贈收入	1,000	1.93	8,000	12.07	-7,000	87.50	
56,896	68.23	支出	41,259	79.48	40,103	60.51	1,156	2.88	詳支出明細表。
56,896	68.23	業務支出	41,259	79.48	40,103	60.51	1,156	2.88	
42,762	51.28	保證業務費用	24,680	47.54	23,658	35.70	1,022	4.32	
11,824	14.18	管理費用	16,579	31.94	16,445	24.81	134	0.81	
2,310	2.77	財務費用	0	0.00	0	0.00	0	-	
26,496	31.77	本期賸餘	10,655	20.52	26,168	39.49	-15,513	59.28	

註：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	10,655	詳見收支營運預計表。
利息之調整	-20,100	
未計利息之稅前賸餘	-9,445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及攤銷	596	
本期代位清償及追償費	-47,328	
應收款項減少	4,887	
預付款項增加	-20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0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00	
應付款項減少	-3,564	
預收款項減少	-4,36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301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314	
未計利息之現金流出	-59,933	
收取利息	19,904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0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4	增列電腦軟體
無形資產增加	-7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基金	19,994	主管機關預計挹注基金，以增加本基金之保證能力。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99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1,0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407,1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86,118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上 年 度 餘 額	本 年 度 增(減-)數	截 至 本 年 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2,270,546	19,994	2,290,540	
創立基金	99,000	0	99,000	
捐贈基金	2,171,546	19,994	2,191,540	主管機關預計挹注基金，以增加本基金之保證能力。
累積餘絀	52,664	10,655	63,319	
累積賸餘	52,664	10,655	63,319	本年度賸餘。
合 計	2,323,210	30,649	2,353,859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83,392	業務收入	51,914	66,271	
43,480	保證業務收入	29,814	31,066	
29,061	保證手續費收入	26,814	25,066	依營運目標、有效保證金額及保證手續費率，就保證期間按權責基礎估列。
14,419	收回呆帳	3,000	6,000	海外追償不易，國內所清查之財產亦日漸減少，爰依代位清償案件債務人資產狀況及呆帳可能收回情形估列。
28,912	財務收入	21,100	27,205	
28,912	利息收入	20,100	27,205	依資金總額按平均存款利率估列。存款利率大幅調降，致利息收入減少。
-	投資利益	1,000	0	為因應存款利率大幅調降，預計轉投資其他金融商品，估列之投資收益。
11,000	受贈收入	1,000	8,000	
11,000	受贈收入	1,000	8,000	依金融機構預計捐款金額估列。
83,392	總 計	51,914	66,271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支出明細表(一)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56,896	業務支出	41,259	40,103	
42,762	保證業務費用	24,680	23,658	
21,684	提存保證責任準備	0	0	因受贈收入減少，考量保證責任準備近幾年提存已屬充足，爰預計不提存保證責任準備。
21,078	業務費用	24,680	23,658	
18,610	用人費用	20,531	20,249	
12,233	員工薪津	12,931	12,181	依員工薪點按基金各項給與支給辦法及工作規則等相關規定估列。為因應近年業務成長之需，增列1員額。
617	加班費	1,290	762	依勞動基準法及工作規則編列員工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及值班費。
2,759	員工獎金	3,178	2,731	員工年終獎金依基金各項給與支給辦法及工作規則標準編列。
36	福利費	49	0	員工健康檢查費，每2年1次。
1,165	保險費	1,303	1,212	依勞、健保收費規定編列之勞、健保費。
1,800	員工退卹金	1,780	3,363	員工符合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按投保月薪8%提撥；符合勞動基準法者按月薪15%提撥。
2,209	服務費用	3,563	3,063	
250	郵電費	300	300	郵資、電話費等。
806	差旅費	1,500	1,000	國內外差旅費。
176	印刷費	240	240	印製業務用各種資料、作業手冊、講義、簡介、應用書表及複印、傳真之耗材等。
84	法律事務費	160	160	授信或合約審查、修訂與律師諮詢及會計師財務、稅務簽證費等。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支出明細表(二)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77	員工訓練費	163	163	員工參加專業訓練課程、講習或研討班等。
816	業務推廣費	1,200	1,200	拓展業務、加強業務宣導及增進僑民、臺商、銀行等對基金業務功能之瞭解所需之相關費用。
144	材料及用品	196	216	
26	書報雜誌	36	36	訂閱有關書報、刊物等。
118	資訊處理費	160	180	電腦作業時需用之耗材、軟體、維護及個人資料保護等資訊安全費用。
115	稅捐及規費	130	130	
115	稅捐	130	130	地價稅及公務車使用牌照稅、燃料費等。
0	攤銷	260	0	
0	各項攤銷	260	0	年度增列網頁設計等電腦軟體分攤費。
11,824	管理費用	16,579	16,445	
10,672	用人費用	15,048	14,837	
6,494	員工薪津	8,948	8,935	依員工薪點按基金各項給與支給辦法及工作規則等相關規定估列。
333	加班費	556	542	依勞動基準法及工作規則編列員工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及值班費。
1,730	員工獎金	2,459	2,387	員工年終獎金依基金各項給與支給辦法及工作規則標準編列。
18	福利費	28	0	員工健康檢查費，每2年1次。
590	保險費	824	833	依勞、健保收費規定編列之勞、健保費。
889	員工退卹金	1,273	1,180	(1)員工符合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按投保月薪8%提撥。 (2)符合勞動基準法者按月薪15%提撥。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支出明細表(三)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3)首長依其退離及撫卹辦法按月薪10%提撥。
618	董監事報酬	960	960	依基金各項給與支給辦法及軍公教人員兼職費支給表規定編列。
692	服務費用	960	960	
160	水電費	240	240	辦公室之水費、電費等。
132	修繕費	200	200	辦公室、其他設備及公務車等維護修繕。
10	財物保險費	100	100	辦公室、其他設備及公務車等保險費。
390	安全及清潔費	420	420	辦公室大樓安全管理費及清潔費。
174	材料及用品	235	235	
54	油料費	60	60	公務車之油料費。
10	文具用品	25	25	辦公用文具紙張等。
110	雜費	150	150	各項零星物品購置及開支。
0	租金	0	48	
0	租金	0	48	
286	折舊	336	365	固定資產折舊。
127	房屋及建築折舊	127	127	
159	機械及設備折舊	114	165	
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89	67	
0	什項設備折舊	6	6	
2,310	財務費用	0	0	
2,310	兌換虧損	0	0	
56,896	總 計	41,259	40,103	

註：本年度業務及管理費用項目重新分類調整，為利比較，前年度決算數隨同調整。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械及設備	99	增列個人電腦3臺，以因應業務之需。
交通及運輸設備	95	電話總機系統汰舊換新。
總 計	194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財產目錄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取得原價	折舊方法	計算基數(年)	本年度折舊數	累計折舊數	未折減餘額
土地				40,382					40,382
辦公房屋基地	53	m ²	82.09.06	36,982	平均法				36,982
辦公房屋基地(車位)	4	m ²	106.06.19	3,400	平均法				3,400
房屋及建築				6,837			127	4,549	2,288
辦公房屋	1	幢	82.09.06	5,407	平均法	46.33	117	3,306	2,101
辦公室裝潢工程	1	式	93.12.31	1,197	平均法	5.00		1,197	
辦公房屋(車位)	1	幢	106.06.19	233	平均法	22.58	10	46	187
機械及設備				1,086			114	945	141
電腦伺服器	1	臺	97.12.30	55	平均法	6.00		55	
個人電腦	1	臺	102.12.31	32	平均法	5.00		32	
個人電腦	1	臺	103.06.18	34	平均法	5.00		34	
個人電腦	6	臺	104.12.31	222	平均法	5.00		222	
伺服器	1	臺	105.08.29	171	平均法	6.00	28	152	19
個人電腦	12	臺	105.08.29	413	平均法	5.00	55	413	
網路交換多工器	1	臺	109.07.01	20	平均法	6.00	3	5	15
個人電腦	1	臺	109.07.01	40	平均法	5.00	8	12	28
個人電腦	3	臺	110.01.01	99	平均法	5.00	20	20	79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5			89	129	766
小客車	1	輛	109.07.10	800	平均法	10.00	80	120	680
電話總機	1	式	110.03.01	95	平均法	9.00	9	9	86
什項設備				1,745			6	1,704	41
櫥櫃	5	個	77.09.14	30	平均法	9.00		30	
桌	16	張	78.12.01	161	平均法	6.00		161	
桌	6	張	78.12.01	121	平均法	6.00		121	
櫃檯	1	張	78.12.01	35	平均法	6.00		35	
椅凳	2	張	78.12.01	12	平均法	6.00		12	
沙發椅	2	組	78.12.01	87	平均法	6.00		87	
活動屏風	9	組	78.12.01	81	平均法	6.00		81	
櫥櫃	25	個	78.12.01	169	平均法	9.00		169	
椅凳	2	組	78.12.01	20	平均法	6.00		20	
沙發	1	套	80.09.25	29	平均法	6.00		29	
保管箱	1	臺	81.03.11	18	平均法	9.00		18	
櫥櫃	12	個	83.12.31	88	平均法	11.00		88	
衣櫃	1	個	83.12.28	20	平均法	6.00		20	
活動屏風	32	片	83.12.31	131	平均法	6.00		131	
保管箱	1	臺	84.10.02	18	平均法	9.00		18	
沙發	2	個	87.11.16	20	平均法	6.00		20	
冰箱	1	具	91.05.03	15	平均法	5.00		15	
保管箱	1	臺	92.11.17	15	平均法	9.00		15	
冷氣系統	6	臺	93.12.31	596	平均法	5.00		596	
飲水機	1	臺	95.08.03	26	平均法	6.00		26	
照相機	1	臺	108.12.27	53	平均法	9.00	6	12	41
合計				50,945			336	7,327	43,618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年(前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109年(上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資 產			
2,457,592	流動資產	2,450,189	2,475,985	-25,796
2,434,558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86,118	2,407,127	-21,009
0	流動金融資產	50,000	50,000	0
20,665	應收款項	11,925	16,616	-4,691
1,768	預付款項	2,146	1,939	207
601	其他流動資產	0	303	-303
155,866	非流動資產	152,310	152,132	178
100,000	非流動金融資產	100,000	100,000	0
43,2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618	43,760	-142
0	無形資產	520	0	520
12,6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8,172	8,372	-200
2,613,458	資產合計	2,602,499	2,628,117	-25,618
	負 債			
45,612	流動負債	35,976	43,601	-7,625
10,533	應付款項	10,320	13,884	-3,564
31,609	預收款項	24,936	29,298	-4,362
3,470	其他流動負債	720	419	301
282,654	非流動負債	212,664	261,306	-48,642
281,87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10,687	258,015	-47,328
78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77	3,291	-1,314
328,266	負債合計	248,640	304,907	-56,267
	淨 值			
2,258,696	基金	2,290,540	2,270,546	19,994
99,000	創立基金	99,000	99,000	0
2,159,696	捐贈基金	2,191,540	2,171,546	19,994
26,496	累積餘絀	63,319	52,664	10,655
26,496	累積賸餘	63,319	52,664	10,655
2,285,192	淨值合計	2,353,859	2,323,210	30,649
2,613,458	負債及淨值合計	2,602,499	2,628,117	-25,618

承諾事項暨或有負債：110年12月31日預計承諾之保證餘額為49億4,488萬9千元；預計動用之保證餘額為31億7,264萬1千元。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人

職 類(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 明
董事長	1	
總經理	1	
經理	3	
科長	3	
資深高級專員	1	
高級專員	5	
中級專員	4	
專員	4	
事務員	1	
總 計	23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類(稱) \ 項目	員工薪津	加班費	員工獎金	福利費	保險費	員工退卹金	董監事報酬	總計
董監事	1,864	-	544	3	155	186	960	3,712
職員	20,015	1,846	5,093	74	1,972	2,867	-	31,867
總計	21,879	1,846	5,637	77	2,127	3,053	960	35,579

註：董監事包含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其中董事長為專任，依規定支給薪資等報酬；董事及監察人未支薪，僅支領兼職費，列於「董監事報酬」項下。